

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5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 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灯塔路街道办事处信息公开工作在上级部门的指导下，紧紧围绕中心工作，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积极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不断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保障市民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为街道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务环境。

（一）主动公开：2025 年度，灯塔路街道办事处主动公开政府信息 71 条。其中，公共文化服务领域信息 11 条；安全生产领域信息 12 条；救灾领域信息 12 条；社会救助领域信息 12 条；就业创业领域信息 12 条；养老服务领域信息 12 条。政务信息的及时上报并公开，使广大群众了解全街道的政务工作动态和社会发展情况，增强了政务运作的公开透明性。

（二）依申请公开：2025 年度，灯塔路街道办事处未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2024 年转结 2025 年数量为 0。

（三）政府信息管理：2025 年度，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健全政务信息公开制度，全面梳理法律法规规章、政策文件要求及相关职能，定期开展网站栏目自查整改，建立常态化信息报送机制和内容发布审核制度，明确信息发布流程和责任，做到分级分类、先审后发。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在安阳市北关区人民政府网站中设有信息公开专栏，定期公开街道工作动态，安排专职人员负责信息收集、整理和发布工作，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

（五）监督保障：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明确由办事处主任分管、党政办牵头，指导、协调、监督、推进街道政务公开工作。在此基础上，完善人员配备，明确各科室政务公开分管领导、经办人员，形成分管领导具体抓、经办人员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同时，建立严格的信息发布流程，各科室拟公开信息需经科室负责人审核、分管领导审批后，报办公室统一发布。在审核过程中，重点审查信息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合法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5 年度，灯塔路街道办事处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相关规定，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取得了一定成效，但仍有一些不足之处，主要体现在以下三个方面：一是信息公开内容深度与规范性有待加强。二是信息公开时效与精准度有待提升。三是专业队伍建设有待强化。

2026 年度，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将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工作要求，强化措施，精准发力促进政务公开工作再创佳绩。

一、完善制度机制，筑牢工作根基。优化从信息写作、保密审查到公开发布的全流程管理。严格落实“三审三校”审核机制，确保公开信息合法合规、准确度无误。

二、聚焦内容质量，提升公开实效。紧密围绕上级部门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决策部署，自上而下逐级压实工作责任，确保信息内容权威、精准、易懂。

三、强化队伍建设，激发内生动力。将队伍建设作为提升工作水平的关键抓手，定期组织开展关于信息公开条例、公文写作、舆情回应、网络安全等专题培训，提升工作人员的综合素质和业务能力。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本机关未收取信息公开处理费。